

# 政府機構

## 政府機構

### 18.1 中區警署

#### 大館結緣三十載

張復成，同僚稱他「文迪」，是剛退休的警署警長。他在大館（即中區警署<sup>82</sup>）一共工作了三十三年，2004年退休<sup>83</sup>。他在1967年10月進入學堂受訓，畢業後入職當差，輾轉多年都在大館工作，與大館結下不解之緣。他先任職軍裝警察，駐守大館，69至70年被選入衝鋒隊，入營受訓。77年升為沙展。然後轉做交通差，曾在街道上指揮交通，不多久又轉任衝鋒隊成員。82年加入國際掃毒隊，83年升為警署警長。曾駐守海傍警署數年，接著又返回大館。

以往做軍裝警員要在街上到處巡邏，由於科技仍未發

<sup>82</sup> 可參閱梁炳華：《香港中西區風物志》，67-68頁，中西區區議會出版，1998年。

<sup>83</sup> 2004年11月30日訪問張復成所得。

1870年代的中環景色，圖中左方的長型建築物為域多利監獄，監獄前方毗鄰的是中區警署



展，設備落後，所以規定巡邏警員在沿途的電話亭定點打電話回警署報到。

張復成表示最開心的是擔任最後一任警署警長期間，此外，他也很懷念在衝鋒隊的日子，當時他不停地破了很多案件，自稱為「全攻型」的日子。衝鋒隊的職責是支援九九九的電話求助個案，須第一時間趕赴現場工作。衝鋒隊的團隊精神很強，這也是中區警署的特色。

在交通燈仍未很發達的時候，張復成曾站在「烏籠」（指揮亭）中守崗，指揮交通。中區警署一帶早期日、夜都很寧靜，但近年附近出現了蘭桂坊、蘇豪區，故現時夜間十分熱鬧，人們熙來攘往，肩摩踵接，容易引起種種的衝突。

### 驚險事故話當年

他曾遇到很多驚險事情，如劫匪打劫銀行，匪徒向他擲出手榴彈，並且在他面前不遠墮地，幸而手榴彈失靈沒有爆炸，否則他不死也會重傷。

他也曾截查偷車賊，賊人取出手槍指著他的頭部，幸而其黑星手槍失靈，子彈被卡住了，他才保住了性命。

張復成當沙展時（77至83年間），曾截停一部可疑車輛，車上五人逃跑，最後他成功拘捕了四人（其餘一人因留下了身分證也終於被捕）。在盤問時他們報稱做文職，在寫字樓工作，並表示大家都是同事。但張復成見他們的手很粗，不似做斯文的工作，但搜查整輛車，也找不到違禁品。後來張復成靈機一觸，拆去車上的後座位，赫然發覺下面藏著幾把利刀，遂破獲了一宗持械行劫案，保障了市民和財物的安全。

張復成曾見過無數死屍，有些甚至生蟲腐爛，臭味中人欲嘔，但他自言已經習慣了，不足為奇。他最介意的是屍臭味，實在很難忍受。

### 樂極生悲蘭桂坊

他最深刻的經歷，是1995年1月1日元旦蘭桂坊人過擠而踏死人的事件。當時整個蘭桂坊擠滿了人，很多人喝了啤酒，地下濕滑，也由於很多人玩樽裝噴雪的玩意，導致不少人滑倒在地上，做成骨牌效應，互相擠壓和踐踏，有二十人被踩死了，多是從外國回港度假的年輕留學生。張復成感慨他們很無辜，因為當天是很開心的日子，他們又沒有犯事，竟然樂極生悲，發生

這一宗令人痛心的慘劇。當晚他忙過不停，並曾以心肺復甦法救治重傷的人，工作人員直至凌晨六時許才把場面清理妥當。

張復成對大館的感情很深、很特別。他在大館工作，很有自豪感，這種自豪感可能和精銳分子才被選拔在大館工作有關。因為大館時常有大人物和高級警官出入有關。故此整體自我形象特別高，因自覺優秀，而且可能大館早期是全港各「環頭」的總部，不能弱於其他環頭，故此每每齊心協力，盡力而為。加上上司管理得較為嚴謹，高級警官特別多，故此大館的警務人員的紀律性特別高。

大館有獨特的文化，就是上司很關心下屬，也樂意訓練和提點下屬，下屬有事和心情不佳，上司留意到的話，總會體恤的鼓勵和安慰一番。故此團隊精神甚佳。而工作時士氣及合作補位十分出色，也能互相照顧。

### 懷念大館當年情

由於早期警察也要負責消防的工作，故此一直保留了一輛1920年代的救火車，一些早期的防火設備。直至十多年前，灣仔峽道的警察博物館成立之後，才將這輛戰前的消防車和防火裝備送交該博物館。而大館高級警員餐廳的牆上仍然懸掛有這種救火車和設施的舊照片。

戰前，大館有重要事故或演習時，便會打響銅鑼，後來才改用電警鐘。改用電警鐘之後，銅鑼失縱了一段時間，在1990年發現存放於灣仔警察總部，1993年灣仔警署將銅鑼物歸原主。張復成稱，他剛入行時，每次聽到銅鑼聲響，就知道大事不妙，精神便會變得緊張起來。

大館舊翼地下左方是中央警署使用的地方，右方是衝鋒隊的地方，二樓是餐廳和休息室，三樓是中央警署員工的更衣房，四樓是衝鋒隊的更衣房。

新翼（面向荷里活道的一座）二樓高級警官餐廳的旁邊，擺放了中央裁判司署的四張法官座椅及椅上的皇冠，兩張證人座席。新翼門前空地放置了兩口戰前的小型西式銅炮。

張復成很重視「隊型」（齊心協力），整隊人員就像一體，互相支援，互相關懷。他認為這種文化主要來自中國的傳統。他作為警署警長，特別願意照顧下屬，不想將壓力轉移往其他人的身上。駐守的警員也以大館的特殊地位和悠久歷史而感到自豪。

## 18.2 域多利監獄

### 歷史悠久稱第一

香港開埠之初，是海盜、叛逆者、土匪、走私者的溫床，所以罪案頻生<sup>84</sup>。域多利監獄是香港最早的監獄，在1841年已具雛形，是由首席裁判司的臨時辦公室（一個蓆棚）所改建而成。1857年加建，由於仍然不敷應用，故在1862年改建，1865年完成。並定名為域多利監獄。現存的建築物當中，最早的可追溯至1857年。

域多利監獄與中區警署和裁判處（即後來的中央裁判司署）毗鄰，當罪犯被警察拘捕後，扣押在中區警署，接著便送往隔壁的裁判處審訊，定罪後便送往旁邊的域多利監獄服刑，可謂快捷方便<sup>85</sup>。

### 早期設施成古物

域多利監獄是本港歷史最為悠久的監獄，很多設施都很落後，例如監倉內除F倉外，均沒有獨立廁所和自動沖廁的設備，必須用桶盛載大小二便。另用桶盛載洗面和洗手用的清水。

域多利監獄和香港其他監獄一樣，獄警一直以來都是供奉關帝的，原因是希望得神靈庇佑，好讓事事順利。以前的關帝神廳設在附近的懲教人員宿舍的酒吧，後來宿舍拆卸，建築商在附近的商業另外設立一間酒吧，並繼續供奉關帝。

現時域多利監獄內的設施和材料與早期的時候差不多，如樓梯、扶手仍是木製的，據聞十九世紀時期域多利監獄的囚犯必須在腳上縛著一個十公斤以上的大鐵球，並且需要每天捧著大鐵球做運動。早期的獄長也以此感到自豪<sup>86</sup>。

域多利監獄有六個監倉，分為A Hall、B Hall、C Hall、D Hall、E Hall、F Hall，中文稱為一倉、二倉、三倉、四倉、五倉和六倉；六倉在日本攻佔香港時被日本空軍炸燬。現存的六倉是和平後才建成的，是最近開門口的一幢，雖是域多利監獄較

<sup>84</sup> 冼嘉樂 (Kevin Sinclair)：《香港懲教 任重道遠 一八四一至一九九九年香港懲教服務歷史》，頁5-6，洗嘉樂新聞資訊有限公司出版，1999年3月初版。

<sup>85</sup> 蕭國健：〈開埠初期香港島的法治中心〉，載《信報月刊》2004年11月號，126頁。

<sup>86</sup> 吳昊：《香港老花鏡》，第16-17頁。



1880年域多利監獄的官使合照，當中有印裔、歐裔和華裔人士

新的建築物，也有約六十年的歷史。另有行政樓一座，是監督和文職人員辦公的地方。

一、二、三倉位於下路，是男監倉，各有三層，現在主要收押非法入境者。四、五、六倉位於上路，是女監倉，各有三層。四倉一、二樓是監倉，三樓則是醫療所。六倉的二樓有一半是日間的工作間，五倉三層皆是監倉，地下有二十四間監房，二、三樓各有二十六間，房間面積細小，卻放下一張碌架床，及一張纖維床，最多可容三人。故五倉最多可容二百二十八人。現時域多利監獄主要用作監禁一些非法入境者，男女總數約有五、六百人。女性數目約三、四百人，較男性多。

### 男女同獄而分隔

域多利監獄自建成後一直採取男女同獄但分隔的模式，男女監倉之間有大閘和鐵網分隔，彼此不能越雷池半步。犯人每天有一個小時可到空曠地方曬太陽，或運動打球。女犯通常在早上可到露天地方走動，男犯則在下午。

域多利監獄主要是一百多年前的舊建築，設備簡陋，沒有較現代化的廁所和洗手盆。監房晚上要上鎖，懲教員每晚都放



建成於1919年的新翼

下兩個桶，一個放清水，另一個是糞桶。第二天早上便由犯人拿去糞渠清倒，清潔後，放回房間留待晚上使用。以往域多利監獄由犯人負責清理垃圾，並送至大圍之外，但自從收容非法入境者後，便改由外判清理垃圾了。

域多利監獄內有兩個地牢：地牢A和地牢B，是犯人日間工作和休息的地方；地牢A位於五倉旁邊下面，設有洗衣房，是五倉犯人工作的地方；而地牢B位於D倉對開下面，由於十分殘舊，而且位於停屍房下面，故在犯人不太擠迫時，不會使用。

### 姑娘柳記鎖匙人

監倉內工作人員不太多，一個倉最多可容二百二十八人，只需要兩個職員看管。整個監獄職員很少，每個閘門只需一、兩個懲教員看守。女懲教員由於以往穿著白色制服，所以都叫做姑娘，而男的因一直穿著和警察差不多的制服，所以叫做「呀SIR」；更早的時候，則統稱為「柳記」，起源有待考究，或統稱為「鎖匙人」，因為他們手握監倉的鎖匙。

以往懲教員晚上在監獄的空曠地方有一個禁忌，就是必須戴上帽子，因為避免遇見鬼物，恐怕被煞氣所傷害，香港回歸前他們相信帽子上的皇冠可以辟邪。還有一個原因，就是在見到上司需要見禮。至於在室內地方則可以除下帽子。

域多利監獄的大閘和二閘之間，有指模房，每個犯人入獄後都要印指模，二閘之外是被稱為大笪地的空地，然後是五倉、六倉和四倉。域多利分為上路和下路，下路設有廚房，也是移民局（人民入境事務處）的辦公地方。專門處理被捕的非法入境者（簡稱為11）。非法入境者被遣返時，會由後閘出獄。不會由正門走，原因是他們已經不再是犯人的身分，不會由監倉那邊離開。

### 可怖陰森有傳聞

有懲教員表示，域多利監獄之中的地牢B，十分殘舊，日久失修，沒有光線，日間若不開燈，也會不見天日，令人有陰森的感覺。曾用作擺放檔案之用，及後地方不敷應用，於是再作監倉用途。當要開啟那一層的鐵門時，怎樣也開不成，於是有人建議點燃三支香煙，向著那門膜拜，很奇怪，門很容便能開到了。

懲教員表示那監倉十分奇怪，進入之後，即使在黃昏時分，都會感到奄奄欲睡。但很奇怪，每到二十分鐘要「督鐘」（做紀錄）時，打瞌睡的懲教員便會自動醒來「督鐘」，不致失職。或有上司來巡視，或至交更前的時間，懲教員便會感到有一把聲音在耳邊響起：「夠鐘起身啦！」於是懲教員便自動自覺的醒過來。懲教員每一次把守這個監倉都是這樣。據說這個監倉在日佔時期是藏屍的地方，也曾虐待過無數涉嫌作特務的中國人。究竟這些古怪的事情和當年慘死的無辜者有沒有關係呢，那便不得而知了<sup>87</sup>。

有一件事情和地牢B的犯人倉有關：其近尾位置對上的一個房間是停屍房，內有一張石床，作停放屍體之用，四邊有坑，兩邊有洞，作放血之用。早期死囚在處決後，職員處理其屍體時，會先行為其放血。

### 視線無阻怪獸籠

六倉每層有六個鐵籠，由於建於戰後，每個籠內有獨立的廁所和洗手盆，每個籠內可容納最少二十人，籠內沒有板間和屏障，犯人晚上在倉內的行動，容易被懲教員看得一清二楚，故被認為是最安全的。六座二樓被稱為怪獸籠，因為當中有六

<sup>87</sup> 8-11-2004 向懲教署兩位不願透露姓名的職員訪問所得。

個相連的鐵籠，囚徒在籠中可以互相觀望，甚至接觸。而四週是走廊通道，獄警可以緊密地巡察控制，「一眼關七」，以防囚徒行為有異，或自殺。雖然如此週密，早年仍然發生過一宗自殺案。事件是有一名囚徒在平日行為正常，完全沒有引起獄警的注意，有一天，他進入籠內的洗手間如廁，良久仍沒有出來。原來該囚犯利用牆上的扶手縛著睡褲，然後側身踏進糞坑之下，利用這不太高的高度以睡褲勒緊頸項，直至氣絕為止。這原本是難度甚高的做法，但一個決心求死的人也可以想到致死的途徑，而得償所願。而以後獄警惟有加倍小心，若囚犯如廁太久沒有動靜，獄警便會拍門查問，以避免同類的事件發生。

域多利監獄在八十年代以來的主要用途是監禁越南船民和非法入境者，及等候遣返內地的人士。因為非法入境服刑期滿前一天，會交予人民入境事務處審核，如果沒有觸犯其他罪行，翌日便安排車輛泊在中央警署停車場，經後闖上車遣返大陸。